



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

编制单位：张家口智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目录

一、前 言	1
1 验收编制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1.4 工程相关单位	3
2 工程概况	4
2.1 项目基本情况	4
2.1.1 基本情况	4
2.1.2 项目周边情况	4
2.1.3 厂区平面布置	4
2.2 建设内容	4
2.2.1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4
2.2.2 生产设备	5
2.3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5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6
2.5 公用工程	6
2.5.1 给排水	6
2.5.2 供电	6
2.6 环评审批情况	6
2.7 项目投资	6
2.8 验收范围及内容	6
3、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8
3.1 环保措施变更	8
3.1.1 废气	8
3.1.2 固废	8

3.2 工艺流程变更.....	8
4、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9
5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0
5.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0
5.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0
5.2.1 废气.....	10
5.2.2 噪声.....	11
6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2
6.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6.1.1 主要结论.....	12
6.1.2 建议.....	13
6.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3
6.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14
7 验收评价标准.....	16
7.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6
7.1.1 废气.....	16
7.1.2 噪声.....	16
7.2 总量控制.....	16
8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	17
8.1 质量保障体系.....	17
8.2 检测分析方法.....	17
8.2.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17
8.2.2 检测分析方法.....	18
8.2.3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18
9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19
9.1 检测结果.....	19
9.2 检测结果分析.....	20

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	20
9.2.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20
10、环境管理检查	21
10.1 环保管理机构.....	21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21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21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21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21
11、结论和建议	22
11.1 验收主要结论.....	22
11.2 建议.....	22
12、其他说明	23

一、前 言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投资 625.35 万元在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院内建设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8400m²。公司 2016 年 2 月委托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通过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审批。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17 年 12 月，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委托张家口智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张家口智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说明》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委托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1 验收编制依据

1.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15 年 4 月 1 日;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9)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 (200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9) 《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93);
- (1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15)《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99-2008);

(16)《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1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环办环评函[2017]1529 号);

(1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说明》(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的审批意见,万环评【2016】BF02 号。

(3)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提供的验收委托函、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

监理单位:张家口中建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河北万兴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张家口市万全区质量监督站

设计单位:河北恒宇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张家口市京北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 工程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2.1.1 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
- (2) 建设单位: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 625.35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

- (5) 建设地点本项位于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院内。

2.1.2 项目周边情况

北临京包铁路主线, 南依 110 国道, 东侧为小学操场, 西侧为农机公司及居民区,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 2。

2.1.3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计划拆除现有已报废仓库 2#、3#、5#、6#、7#仓库和待报废的 4#仓库, 并在此位置处建设两栋平房仓。新建平房仓并排布置, 位于现有的 21#、22#仓北侧。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2 建设内容

2.2.1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拆除现有已报废仓库 2#、3#、5#、6#、7#仓库和待报废的 4#仓库, 并在此位置处新建两栋平房仓, 新增仓容 1 万吨, 建筑面积 2592.8m² 其中单栋仓库建筑面积 1296.43m, 单栋仓库容量 5000 吨。

2.2.2 生产设备

根据生产工艺需要，购置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 4 台。主要耗能设备详见下表：

表 1 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移动深架式皮带输送机	TD75*25*0.6	台	2
2	自动行走伸缩入仓机	12-7 米伸缩	台	2
	合计			4

2.3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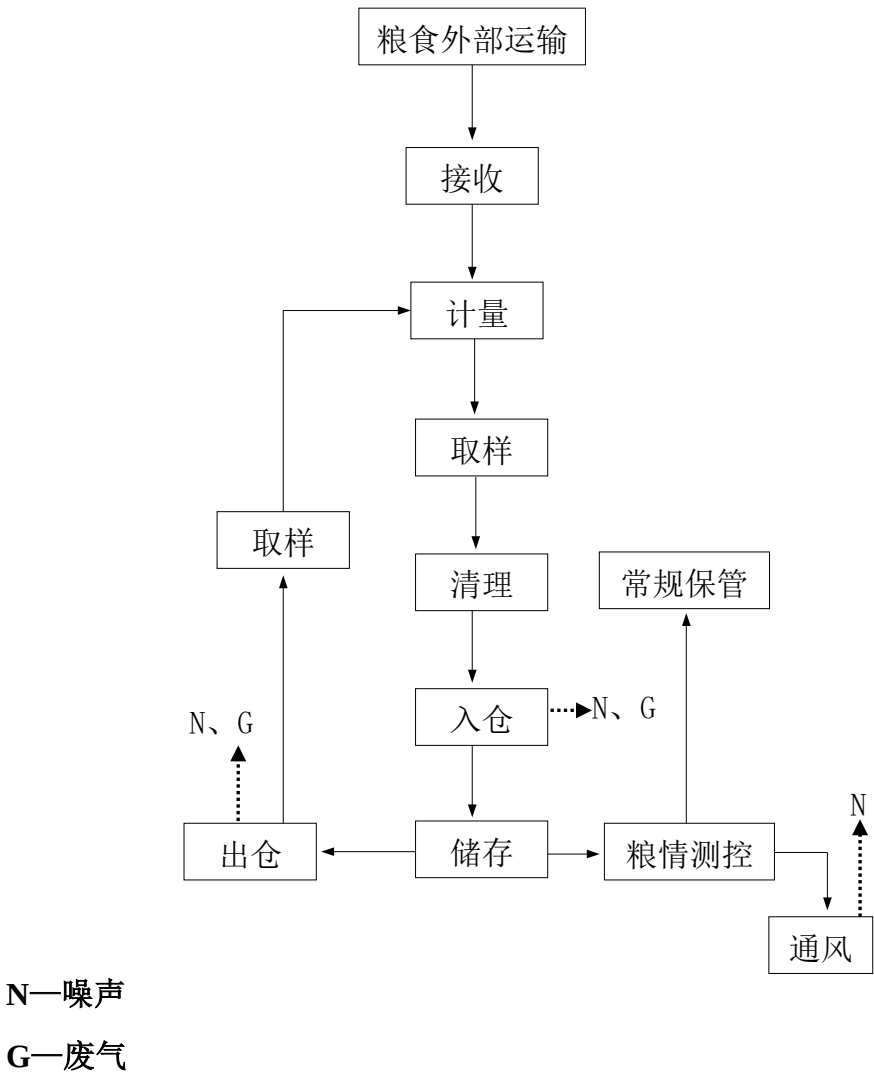


图 1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运营后主要为后期粮食储存，无需人力。

2.5 公用工程

2.5.1 给排水

给水：库内有 50 吨水塔座，配有 300 立方消防水池一座，水资源丰富，能够保证防火、生产、建设用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479-89)。

排水：粮食储备库内已有给排水管网、排水渠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城镇污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2.5.2 供电

库内用电系华北电网供电，电力充足，现有配电室一座，150KVA 变压器及 75KV 发电机组各两台。可保证配套电力用电。

2.6 环评审批情况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于 2016 年 2 月委托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通过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万环评[2016]BF02 号。

2.7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 625.3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

2.8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院内，在已拆除原有 2#、3#、4#、5#、6#、7#仓库的位置处新建两栋平房仓（13#、14#、15#、16#），新增仓容 1 万吨，建筑面积 2592.8m² 其中单栋仓库建筑面积 1296.43m²，单栋仓库容量 5000 吨。

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工程有：13#、14#、15#、16#库每个库设置 2 个通风口，10 个通风窗，2 个排风扇。进仓、出仓时使用移动式机械除尘装置（利旧）。

- (1) 废气——工程外排颗粒物废气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2) 噪声——工程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 (3) 固体废物——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测内容。
- (4) 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3、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环保措施以及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存在变更。工作人数、工作制度、规模均与环评一致。具体变更如下：

3.1 环保措施变更

3.1.1 废气

本项目进仓时会产生粉尘，采取机械除尘，该环保措施为利旧，并非新增。环评中未提及。

3.1.2 固废

本项目进仓时产生的杂料由售粮单位回收。环评中未提及。

3.2 工艺流程变更

通过与企业核实，本项目实际运行中并未涉及环评中的熏蒸工艺。

4、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2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数量	环保投资 (万元)	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粉尘	加强通风出 仓入仓时段 使用排风扇	8	9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度限值		已落实，13#、14#、15#、 16#库每个库均设置 2 个 通风口、10 个通风窗、2 个排风扇；移动式集尘设 施（利旧）。排风扇安装 花费共计 3 万元。
噪声	/	厂房隔音、 基础减振垫	--	5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均采用厂房隔 音、基础减振垫。减振垫 安装共花费 1.2 万元。
绿化				1	—		已落实
合计				15			4.2 万元

5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5.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包括噪声、大气、水环境、固体废物等，项目施工期间采取洒水抑尘、防尘围挡、弃土回用、设置沉淀池、采用低噪声设备以及合理安排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减轻项目建设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目前项目已建成运行，施工期环境污染已经不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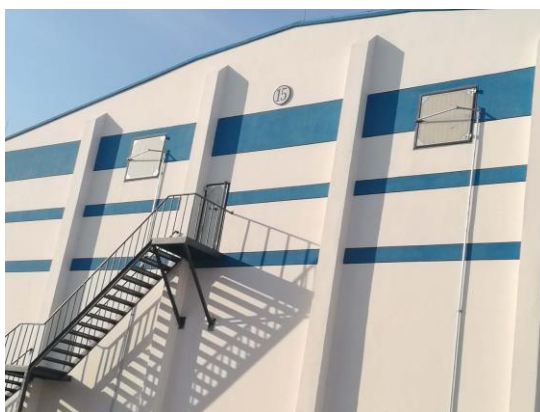
5.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5.2.1 废气

本项目粮食在装卸处理时，粮食进仓、出仓工段易产生粉尘，采用移动式集尘设施。由于储备库储存期较长，况且在一个敞开环境中作业，设备运行速度较慢。因此，通过重力因素自然沉降，并安装排风扇，设置通风口、通风窗加强通风。本项目 13#、14#、15#、16#库每个库均设置 2 个通风口、10 个通风窗、2 个排风扇。



13#、14#库



15#库



16#库



排风扇



通风窗



通风口



除尘设备

5.2.2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进出粮时移动式皮带机及粮仓通风时风机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

6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6.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6.1.1 主要结论

(1) 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的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其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②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中的三类标准，地下水水质良好。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2)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大气环境

本项目粮食在装卸处理时，在粮食进仓、出仓工段易产生粉尘。由于储备库储存期较长，况且在一个敞开环境中作业，设备运行速度较慢。因此，通过重力因素自然沉降，并安装排风扇加强通风，粉尘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不会对库区及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②声环境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行驶的噪声、进出粮时移动式皮带机及粮仓通风时通风机产生的噪声。车辆怠速行驶噪声源强一般在 65~75dB（A），风机噪声源强约 75~85dB（A）。车辆运输时噪声为间歇性噪声，通过加强对运输车辆停泊的进出管理，尽量缩短汽车的怠速停留时间，禁止车辆鸣笛。通过采用减振基座、车间墙壁吸音和隔声罩等措施降噪，降噪效果可达 15-20dB，同时，加强管理，经

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厂址选择合理性结论

该项目建设厂址选在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院内。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区域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中的三类标准，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评价区域内无水源地、自然保护区、文物、景观及其他环境敏感点，选址合理。

（4）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工程在建设和营运期间虽会对周围环境带来少许影响，但只要在建设和营运中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环保法规和标准，重视环境管理，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并落实工程拟采用及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及建议，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6.1.2 建议

（1）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当完善管理，设立保安、环卫、绿化、环保等管理部门，为物流中心的安全、清洁、绿化、美化提供有力的保证。

（2）绿化设计中，做好绿化植被草、灌、乔比例，使绿地率符合规划要求。草坪比例不宜过高以节约用水。

（3）加强宣传教育，提倡节约用水，把垃圾在区内分类袋装，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进行回收利用或外卖物资回收公司，实现废物资源化，减量化。

（4）加强机械排风机等产噪设备维护，定期检修，防止不正常运转而产生高噪声现象。

6.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在郭磊庄储备库院内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

目，该项目符合国家农业产业发展政策，选址合理，同意建设。

二、项目总投资为 625.35 万元，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新增仓容 1 万吨、散装粮食平房仓建筑面积 2592.86 m²。单栋仓库建筑面积 1296.43 平方米，单栋仓库容量 5000 吨。

三、建设施工单位必须按照《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做到以下几点：

1、施工期要做到施工机械的防振减噪工作，禁止夜间(22:00-06:00) 强噪声机械施工。建筑施工现场必须实行围挡作业，防止扬尘污染环境。施工期运输车辆必须采取防止沿路洒落造成扬尘污染环境的有效措施。

2、运行期产生的各类运输、传输、通风设备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3、本项目运行期生活污水和采暖期均使用原有设施。

四、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向我局提交申请，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6.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如表 3 所示。

表 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审批意见的要求	落实情况
一、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在郭磊庄原储备库院内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该项目符合国家农业产业发展政策，选址合理，同意建设。	已落实，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院内
二、项目总投资为 625.35 万元，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新增仓容 1 万吨，散装粮食平房仓建筑面积 2592.86m ² 。单栋仓库建筑面积 1296.43m ² ；单栋仓库容量 5000 吨。	已落实，本项目拆除报废的原仓库 2#、3#、4#、5#、6#、7#，并在此位置处建设两栋平房仓（13#、14#、15#、16#库）。建筑面积 2592.8m ² ，其中单栋仓库建筑面积 1296.43m ² ，单栋仓库容量 5000 吨。
三、建设施工单位必须按照《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原址重建 1 万吨粮食平房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已落实，施工期间采取洒水抑尘、防尘围挡、弃土回用、设置沉淀池、采用低噪声设备以及合理安排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减轻项目建设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施工期要做到施工机械的防振减噪工作。禁止夜间（22:00-06:00）强噪声机械施工。建筑施工现场必须实行围挡作业，防止扬尘污染环境。施工期运输车辆必须采取防止沿路洒落造成扬尘扬尘污染环境的有效措施。	已落实，建筑施工现场实行围挡作业，防止扬尘污染环境。施工期运输车辆采取防止沿路洒落造成扬尘扬尘污染环境的有效措施。
2、运行期产生的各类运输、传输、通风设备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已落实，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
3、本项目运行期生活污水和采暖期均使用原有设施。	已落实，本项目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不增加，生活污水排入城镇污水管网。
四、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向我局提交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已落实

7 验收评价标准

7.1 污染物排放标准

7.1.1 废气

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表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非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7.1.2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	昼间	夜间	区域
2 类	60	50	混合区

7.2 总量控制

根据环境保护“十二五”计划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种类,结合当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氮氧化物、COD、SO₂、氨氮。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SO₂:0t/a,氮氧化物:0t/a,COD:0t/a,氨氮:0t/a。

8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8 日-2017 年 11 月 19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8.1 质量保障体系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用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GB16297-1996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

(4)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2 检测分析方法

8.2.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①无组织废气

表 6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内容	检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检测点， 下风向布设 3 个检测点	粉尘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②噪声

表 7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内容	检测频次
厂界四周外 1m 处各布设一个检测点，共 4 个检测点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A)$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2 次，昼夜各一次。

8.2.2 检测分析方法

废气、噪声检测方法如表 8、表 9 所示。

表 8 无组织 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设备表

检测项目	分析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AUY220 分析天平	BTYQ-009
		HWS-70B 恒温恒湿培养箱	BTYQ-040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BTYQ-058~ BTYQ-061

表 9 噪声检测仪器情况表

检测项目	分析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级计	BTYQ-051
		声校准器	BTYQ-052
		风速+温度测量 DT-620	BTYQ-054

8.2.3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如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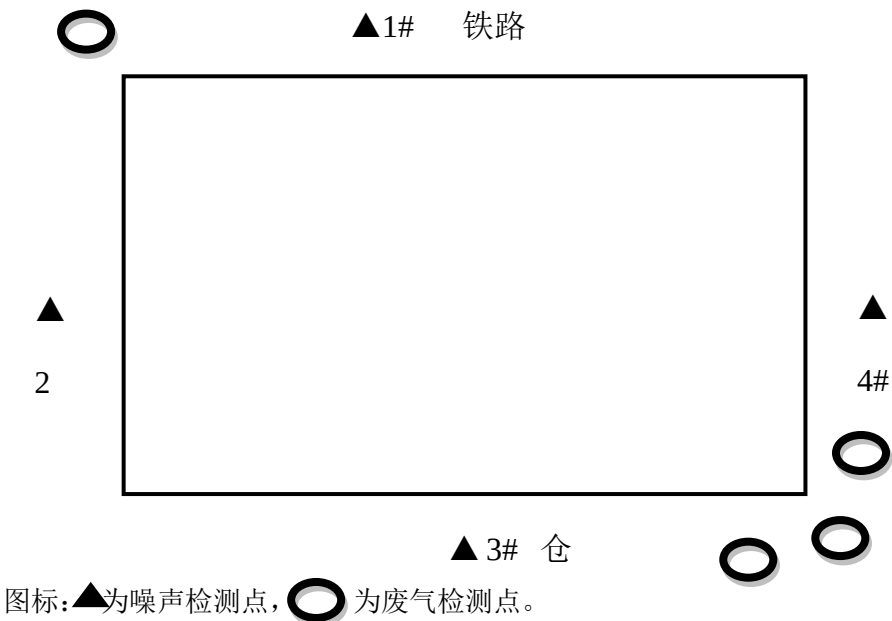


图 2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9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9.1 检测结果

9.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8 无组织废气（TSP）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结果
1#(上风向)	2017.11.18	0.212	0.226	0.274	0.608
	2017.11.19	0.250	0.211	0.252	
2#(下风向)	2017.11.18	0.317	0.404	0.608	
	2017.11.19	0.462	0.603	0.403	
3#(下风向)	2017.11.18	0.519	0.429	0.464	
	2017.11.19	0.584	0.533	0.565	
4#(下风向)	2017.11.18	0.573	0.563	0.564	
	2017.11.19	0.543	0.537	0.594	

表 9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时 间	点 位	昼 间	夜 间
2017 年 11 月 18 日	1#	52.8	43.2
	2#	55.7	42.2
	3#	52.1	48.7
	4#	52.3	45.0
2017 年 11 月 19 日	1#	54.5	43.4
	2#	52.8	43.1
	3#	53.4	41.7
	4#	55.2	42.7
	标 准 值	60	50

9.2 检测结果分析

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是粮食在装卸处理时，在粮食进仓、出仓时段产生的粉尘，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60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26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9.2.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进出粮时移动式皮带机及粮仓通风时风机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经检测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

10、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管理机构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环境管理由万全区粮食局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本工程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环保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理单位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环境监理工作，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负责监督施工单位落实工程环评阶段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使工程施工队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并且定期编制施工监理报告，监理报告中涵盖环境监理的内容。施工监理总结报告中也对工程环境监理工作落实情况及效果予以总结。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河北省万全省级粮食储备库由万全区粮食局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定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检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检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11、结论和建议

11.1 验收主要结论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是粮食在装卸处理时，在粮食进仓、出仓时段产生的粉尘，采取移动式机械除尘设备进行收集，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60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26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进出粮时移动式皮带机及粮仓通风时风机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经检测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2.3~55.7 dB（A），夜间噪声值范围 41.7~48.7 dB（A）。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3)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环境保护“十二五”计划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种类，结合当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氮氧化物、COD、SO₂、氨氮。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0t/a,氮氧化物:0t/a,COD:0t/a,氨氮:0t/a。

(4) 结论

综上分析，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11.2 建议

(1)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

(2) 加强车辆的运行管理，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12、其他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单位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的措施。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6 年 7 月 27 日由河北万兴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开始施工，由张家口中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进行监理，2017 年 9 月 28 日工程建设结束，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本次自主验收委托张家口智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协助开展。

本次验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如实查验、监测、记载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组织专家审查，形成最终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本次验收监测报告完成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验收意见通过组织相关专家现场核查并会审得出，验收会于 2017 年 12 月 16 日召开，形成的验收意见主要结论包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管理

本项目环境管理由万全区粮食局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等相关内容。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评批复内容中无相关要求。